朔州市朔城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21年部门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目录

**[一、单位概况](#_Toc5949)**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_Toc21204)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三、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8341)。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74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678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1464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6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620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726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33)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3584)

**[四、 名词解释](#_Toc13389)**

第一部分概况

1. 主要职能职责

1、负责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监测预警、疫情报告等，调查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危险因素，实施控制措施；

2、负责疫情及健康相关因素信息管理、健康危害因素监测与干预、实验室检测分析与评价、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技术管理与应用研究指导；

3、负责完成上级交办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任务，实施疾病预防控制规划、方案，组织开展本地疾病暴发调查处理和报告；

4、开展疾病监测和食品卫生、职业卫生、放射卫生和环境卫生等领域健康危害因素监测，管理辖区疫情及相关公共卫生信息；

5、负责开展常见病原微生物检验检测和常见毒物、污染物等相关方面的检验鉴定；

6、负责传染病、地方病、寄生虫、非传染性疾病等预防与控制，指导辖区内医疗卫生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负责辖区内预防性生物制品使用管理，预防接种工作的技术指导等；

7、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区卫健体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1. 部门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12个科室，分别是：1、办公室；2、免疫规划股；3、艾滋病防控股；4、结核病防控股；5、传染病防控和信息管理股；6、慢性病防控股；7、地方病防控股；8、职业病防控股；9、精神卫生防控股；10、食品安全防控股；11、应急办；12、检验股。

我单位为二级单位无下属单位。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我单位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决算公开报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 度 收 入 总 计972.96万元 、 支 出 总 计972.96万元。与 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503.52万元，支出总计减少503.52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实验室建设及实验室配套设备采购费用减少，其他收入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972.9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69.67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 0万元；经营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3.29万元。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972.96万元 ，其中：基本支出424.11万元 ；项目支出548.85万元；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经营支出0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69.67万元、支出总计969.67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487.43万元，降低66.54%。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实验室建设及实验室配套设备采购费用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69.67万元，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487.43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冠核酸实验室建设及实验室配套设备采购费用减少。

2.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969.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支出879.57万元，占90.7%；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支出43.32万元，占4.47%；重大公共卫生支出16.78万元，占1.73%；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支出30万元，占3.1%。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调整预算数969.67万元，支出决算为969.67万元，完成当年调整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20.8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03.14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384.96万元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8.18万元；公用经费17.68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17.68万元和资本性支出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3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2.8万元，与同年预算相比减少0.2万元，原因是有报废处置车辆一辆；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0.67万元，原因是新冠疫苗运输车次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8万元，比上年增加0.67万元，原因是新冠疫苗运输车次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2021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我单位政府采购总额10.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10.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0万元。

3、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 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绩效管理情况

(1)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包括项目绩效目标、支出绩效评价等情况。

应包括2021年度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9个，

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48.85万元。

(2)绩效评价工作取得的成效。

本单位对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项目资金分别用于结核病、艾滋病、慢性病、精神病、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等公共卫生的预防和控制。通过开展这些工作，进一步推进疾控事业的发展，保障人民身体健康。收到社会效益。

5.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区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结余分配**：反应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其他需要解释的名词**。